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及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五名非独立董事及三名独立董事，与公司三届二次职代会第 2 次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并聘任了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张鹏（董事长）、高玉科（副董事长）、冯亚军、由宇、简鹏

独立董事：汪建华、路新、姜作玖

职工代表董事：刘政东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经董事长提名并与会董事选举同意，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构成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张鹏（召集人）、汪建华、姜作玖、高玉科、简鹏

2、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姜作玖（召集人）、路新、刘政东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汪建华（召集人）、姜作玖、冯亚军

4、提名委员会：路新（召集人）、姜作玖、汪建华、冯亚军、高玉科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情况

1、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张立新先生为总经理，聘任由宇先生、马晓勇先生、姜振生先生、吴铎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由宇先生

为总会计师，聘任吴铎先生为总法律顾问，聘任田雪源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鉴于原董事会秘书由宇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继续担任该职务，公司仍在积极选聘董事会秘书人选，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张鹏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6个月。

四、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陆才垠先生、张君婷女士、黄成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由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对上述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附件：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立新先生，57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朝阳龙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朝阳天翼新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朝阳国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常委，本公司总经理。

张立新先生目前持有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55万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是公司控股股东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由宇先生，54岁，中共党员，大学管理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鞍山钢铁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鞍山钢铁、鞍钢股份财务运营部副总经理，鞍钢股份鲅鱼圈钢铁分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鞍山钢铁、鞍钢股份财务运营部总经理，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惠融诚通商业保理董事，成都天府惠融资产管理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由宇先生目前持有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46万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晓勇先生，51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第二炼铁厂厂长，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鞍钢集团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凌源旭阳凌钢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

马晓勇先生目前持有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55万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鞍钢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鞍钢集团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董事。

姜振生先生，54岁，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鞍钢股份鲅鱼圈分公司炼钢部部长、党委副书记，鞍钢股份炼钢总厂副厂长，鞍钢股份炼钢总厂厂长、党委副书记，鞍钢股份制造管理部（制造管理中心）总经理、鞍山钢铁

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本公司副总经理。

姜振生先生目前持有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 55 万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铎先生，55 岁，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鞍钢股份市场营销中心热轧销售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天津鞍钢国际北方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党支部书记，北京鞍钢贸易有限公司经理，天津鞍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本公司采购销售中心（国贸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采购销售中心党委书记、总经理，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本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吴铎先生目前持有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 44 万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田雪源女士，38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曾任财务部科员、董秘办科长、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现任办公室证券事务高级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田雪源女士目前持有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 3 万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